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注册资本拟变更情况

公司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6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60,000股限制性股票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上述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在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将同时披露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债权人通知的公告》。自减资公告披露期满45日后，若债权人无异议的，上述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，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，公司注册资本由901,346,228元变更为900,986,228元。

二、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

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及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主要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1,346,228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,986,228元。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

<p>范围：钢压延加工（包括无缝钢管、焊接钢管生产），钢冶炼，钢支柱、钢脚手架、金属跳板、钢模板制造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</p>	<p>围：钢压延加工（包括无缝钢管、焊接钢管生产），钢冶炼，钢支柱、钢脚手架、金属跳板、钢模板制造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特种设备制造。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</p>
<p>第十九条</p>	<p>第十九条 新增：<u>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考核规定，公司对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，合计360,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公司股份总数由901,346,228股变更为900,986,228股。</u></p>
<p>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1,346,228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901,346,228股，其他种类股0股。</p>	<p>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<u>900,986,228股</u>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<u>900,986,228股</u>，其他种类股0股。</p>

修订后的新章程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(2025年3月)》。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8日